

“舜子变型”故事在中日两地的流传变异

陈泳超

提要：舜孝故事在中国源远流长，从形态上说，大致可以分为“史记型”和“舜子变型”两类，本文着重分析“舜子变型”故事的来龙去脉。从现存资料来看，该型故事最迟在东汉时期应已出现，到六朝时期已可见到完整的框架，其最丰满的展示则为敦煌的《舜子变》，五代之后，此类型故事在包括通俗文艺在内的通行文献中销声匿迹了，但它的实际生命并未结束，我们从广西、福建、台湾等南方边缘地区的下层文艺以及口传文本中依然可以见其身影，也发生了一些共同性的变异，最明显的是结尾部分由原先的化恶为善改成了惩罚恶人。该型故事很早就流波日本，尤其在两个国内失传的早期汉文《孝子传》中，有比较充分的展示，而且此后在日本各类文献中绵延不绝，并不像中国这样失传于主流文献。同样，在日本近代口传文本中也可以看到许多该型故事，尤其集中于受中国文化影响很深的冲绳地区，它们与我国东南沿海口传文艺中对该型故事的传承和变异情况颇为相似，其间或许存在新一轮的交流影响。

关键词：舜孝故事 舜子变型 文献 口传 中日 流传 变异

一 释名

舜孝故事在中国历史上有着非常悠久的传承记录，从其情节结构来说，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型。其一以《史记》为代表，记录舜在经历焚廩、淘井等家庭迫害之后，就直接被尧选拔到中央政府开始其政治生涯；另一种则以敦煌《舜子变》为代表，在记述舜经历焚廩、淘井（有时还不止这两次迫害）之后，增加了舜逃离家庭去历山耕作，后来家乡遭灾，舜却在异乡丰收，遂回乡赇米并与父亲相认的情节段落^{〔1〕}。相对于《史记》的政治关怀，《舜子变》显然更关注舜的家庭生活，具有更充沛的民间文学色彩。本文将重点研究以《舜子变》为代表的这一故事类型。

日本对舜孝故事的研究也很丰富，有些学者习惯将舜孝故事分为“史记型”和“孝子

〔1〕 关于两种类型的具体形态，本文第三部分将有具体展示。

“舜子变型”还是“孝子传型”好呢？这就必须检讨此故事的两类敦煌文本。

一类是“舜子变”，即斯 4654，伯 2721，因前者残后而后者残前，二者相拼，大致能构成一个完整的长篇舜孝故事。斯 4654 前题《舜子变》，伯 2721 后名《舜子至孝变文》，王重民等编订的《敦煌变文集》便合二为一名为《舜子变》，此后被学界广为沿用；另一类是“孝子传”，其中伯 2621 与斯 389（伯 3536 仅用以与斯 389 比勘），都有比较简略但完整的舜孝故事记录，《敦煌变文集》两录之而归于《孝子传》之总名下，至今沿用成习〔3〕。但这三个卷子，其实没有一个直接出现“孝子传”题名，最接近的是被当作《孝子传》底本的伯 2621，题为“孝友”，可也不是书名，许多学者指出，应该是与同一卷子上出现的“廉俭篇”一样，同为一部名为《事森》的类书里的一个篇名〔4〕。可见，《孝子传》的题名，只是编订者不很恰当的自拟。

有鉴于此，本文将一以贯之地以“舜子变型”为总名来指称这一故事类型，事实上，中国学者的相关论文，也大多是以《舜子变》为中心和题名的。日本学者之所以愿意用“孝子传型”来命名，主要是因为在日本发现了两种汉文《孝子传》，分别被命名为“阳明本”和“船桥本”，经过吉川幸次郎、西野贞治、黑田彰等学者的研究，大多认为应是六朝到唐代中国流行的《孝子传》的抄本〔5〕。而这一时期的各种古本《孝子传》，在中国早已失传，现在学者所据读本，是清人茆泮林辑佚的《古孝子传》残本。因此，日本保存至今的这两种《孝子传》，就显得非常珍贵，成为很多学者讨论的焦点。

虽然笔者非常尊重日本学者的研究，本文的写作，也主要缘于日本汉学成果的激发，但出于敦煌文献本身的题名事实，笔者以为还是采用“舜子变型”比较恰当。

关于敦煌《舜子变》和《孝子传》中舜孝故事的研究，除了敦煌学共有的文献校读基础工作之外，大多数学者都愿意将之与此前典籍中有关舜的事迹勾连起来，进行文献学、主题学等方面的探讨〔6〕，其中偏重于民间文学理论背景的论文，则热衷于该故事的

〔2〕 “史记型”与“孝子传型”的分类命名，缘于增田欣《〈太平记〉の比较文学的研究》一书中《虞舜至孝说话の传承》部分，第 141 页，株式会社角川书店发行，1976 年。后多被沿用，如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一书中《重华外传》部分，第 357 页，株式会社思文阁出版，2001 年。（以下出版社不重复注释）

〔3〕 王重民等编《敦煌变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 年。

〔4〕 王三庆《敦煌类书》，第 70—71 页，台湾丽文文化事业有限公司，高雄复文图书出版社，1993 年。又见程毅中《敦煌本〈孝子传〉与跋子故事》，《程毅中存》第 118 页，中华书局，2006 年。

〔5〕 参见赵超《日本流传的两种古代〈孝子传〉》，《中国典籍与文化》2004 年第 2 期。

〔6〕 如程毅中《〈舜子变〉与舜子故事的演化》（《程毅中存》）、张贞海《〈史记·舜本纪〉与敦煌〈舜子变〉之比较研究》（《民俗曲艺》第 72 期）、贾文鹤《〈舜子变〉故事演变考》（《乐山师范学院学报》2003 年第 18 卷第 1 期）等。

神话遗留〔7〕、从神话到传说到故事的演变历程〔8〕以及该故事文本所反映的口头文学特征〔9〕等。它们的共同点是“舜子变型”故事置于整个舜孝故事甚至虞舜一生事迹的系列中考察,从形态学的立场而言,这些研究是把“舜孝故事”当作一个主题叙事来对待的。本文则将“舜子变型”故事提取出来,设定为一个独立的故事类型,进而研究这一类型在敦煌文献之外的前生后世以及中日传播情况。

二 现存敦煌七种文本的校读

此前我们所知的“舜子变型”故事的敦煌文献,除上述五种之外,另有俄罗斯所藏敦煌卷子 D_x440V 号,虽然残缺漫漶殊甚,但大致可以判断也与这一类型的故事有关。

笔者最近看到日本学者汤谷祐三的论文《新出敦煌孝子传资料と变文の关系——羽田纪念馆所藏“西域文献资料写真”所收孝子传资料をめぐる》(以下简称“汤谷氏文”)〔10〕,在未曾公布的羽田亨所摄敦煌卷子照片中,发现了与《舜子变》和《孝子传》相关的一批文字。这批照片所据之原卷,乃是当年李盛铎卖给日本收藏家的,可以确定是真实的敦煌文献〔11〕。这些卷子现已经由大阪武田科学振兴财团以《敦煌秘笈》为名陆续出版了六册,尚未完成,而“汤谷氏文”中所涉关于舜孝故事的部分,已在出版之列,故得以目见并校读。

下面,本文将对这七种敦煌文本一一予以说明:

A.斯 4654 即“舜子变”

B.伯 2721 即“舜子至孝变文”

这两个文本合成《舜子变》后,历来校读研究者甚众,后出转精的《敦煌变文校注》,

〔7〕 如袁珂《关于舜象斗争神话的演变》(《神话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伊藤清司《尧舜禅让传说的真象》(《神与神话》,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8年)、刘惠萍《敦煌写本〈舜子变〉与舜神话》(台湾《中国古典文学研究》第七期,2002年)等。

〔8〕 如刘守华《试论敦煌变文舜子至孝故事的形态演变》(《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91年第4期)、谢明勋《舜子故事源流考论》(台湾《第五届唐代文化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0年)、伊藤清司《中国古代典籍与民间故事》(《中国、日本民间文学比较研究》,辽宁大学科研处,1983年)等。

〔9〕 如张鸿勋《神圣与世俗:〈舜子变〉的叙事学解读——兼论敦煌变文与口承故事的关系》(《敦煌学》第25辑)、刘惠萍《在书面与口头之间——以敦煌写本〈舜子变〉的口承故事性为探讨对象》(《民俗研究》2005年第3期)。

〔10〕 载《同朋大学佛教文化研究所纪要》第二十三号,2003年。

〔11〕 详见荣新江《追寻最后的宝藏——李盛铎旧藏敦煌文献调查记》,见氏著《辨伪与存真——敦煌学论集》,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

虽仍有个别字句偶有可商^{〔12〕},但无关宏旨,目前最为善本,因长不录。不过,从文体上看,这两个卷子还是有较大区别的:A种基本以六字句为主,并且有较为严格的押韵;而B种开始阶段也以六字句为主且与A种的押韵一致,但后半段就越来越无规则散文化了,所以有些学者认为二者还是应该区别对待,参见荒见泰史《敦煌讲唱文学写本研究》第三章《从舜子变文类写本的改写情况来探讨五代讲唱文学的演化》^{〔13〕}。不过本文着眼点在故事形态而非版本问题,故下文还是将二者合称为《舜子变》。

关于《孝子传》的三个卷子,最早被使用的是《敦煌变文集》的校本,之后像蒋礼鸿、郭在贻、项楚、王三庆等很多学者对之进行了补充校读,可惜这些见解都散于各处。潘重规《敦煌变文集新书》在照录《敦煌变文集》全书的基础上,予以重新校订修正,是目前最好的通行集子,但仍有可商之处。现在,散落于英国、法国、俄罗斯等地的敦煌卷子,都已经出版了高清版的影印本,而且《孝子传》系列的舜孝故事都不长,所以本文不避烦琐,主要以《敦煌变文集新书》为底本,将此型故事的几个文本予以校读。其中斟酌前贤的校读成果甚多,为求简省,不一一注明。

C.伯 2621,即《孝子传》“原卷”

孝友舜子姓姚,字仲(重)华,父名瞽叟【1】,更取后妻,生一子,名蒙(象)。舜有孝行,后母嫉之,语瞽叟曰:“为我煞舜。”叟用妻言,遗舜泥(泥)【2】知母意,手持双笠上舍。叟从后放火烧之,舜乃与雨(以雨)腋挟笠投身飞下,不损毫毛。后右(又)使舜涛(淘)井。舜既父与灌(灌)黍(承)【3】泥,又感天降银钱致于井中。舜见银钱,上语父曰:“泥中有银钱,可以收取。”父母见银钱,净(争)头竞觅【4】,如此往返,银钱已尽。舜见井中傍有一瓮,可以容身。上告父曰:“井泥已尽,可以索出我。”父母遂生恶心,与【4】大石镇之,将土填塞,驱牛而践。夫妻相谓曰:“舜之(子)已亡。”于是舜傍搯一穴,内得以东家井连,从井中出,便投历山,躬耕力作。时饥歉,舜独丰熟。父坐填井,两目失明,母亦顽愚(愚),弟复史(失)音,如此辛苦,经十年不自存立。后母负薪向市易米,值舜粢(菜)米,于是舜见识之,遂便与[米],佯不取钱,如是非一。叟怪之,语妻曰:“氏(是)我重华也。”妻曰:“百尺井底,大石镇之,岂有治(活)理。”叟曰:“卿但牵我至市,观是何人。”其妻【5】于是将叟至,叟曰:“据子语音,正似我儿重华。”舜曰:“是也。”于是前抱父大哭,哀动天地。以手拭其父泪。两目重开,母亦听(聪)惠,弟复能言。市人见者,无不悲叹称舜至孝。尧帝

〔12〕 黄征、张涌泉校注《敦煌变文校注》,中华书局,1997年。其中有个别字句失误,比如“不经两三日中间”,原卷作“不经三两日中间”等。

〔13〕 荒见泰史《敦煌讲唱文学写本研究》,中华书局,2010年。

闻知，娉与二女，大者娥(娥)皇，小者女英，尧王于是禅位与舜子。女英生子，号曰商均，成人不肖，不肖似像【6】也，不堪嗣位。舜乃禅帝位而归于禹。出太史公本记。^{〔14〕}

案：参照潘氏的“校记”文字，此本已接近完善。稍可议者依序有：【1】“叟”，原卷作“瘦”。【2】“遗舜泄(泥)知母意”，“遗”字，《敦煌变文集》厘作“遣”，《新书》反误；“泄”，《新书》校记中说：“伯 2621 原卷作‘泥’，变文集误作‘泄’。”甚是，此句不甚通顺。【3】“承(承)泥”之“承”，原卷即为“承”，《敦煌变文集》求之过甚，《新书》亦仍之，未加匡正。【4】原卷“头竞”之间有明显倒乙符号，《新书》校记亦云：“原卷‘头竞’作‘竞头’”，不知为何正文不改，或以为不通？王三庆厘为“争竞头(投)觅”^{〔15〕}，或是。【5】“与”即“以”，文中多有，此漏括注。【6】“于”字之前尚有一字不清，似“将”，但于义无碍。【7】“不肖似像也”之“像”，当括注为“象”，舜弟之名。

至于《孝子传》的“乙卷”和“丙卷”，《敦煌变文集》“校记”中说：“按乙卷亦有舜孝子文，词句与底本不同，今并录之。……丙卷亦有此文，与乙卷同，今用以比勘。”^{〔16〕}实际上，查验乙卷和丙卷原卷，虽然两者文字确实大体相似，但不同之处也还不少。《敦煌变文集》所录的文字，实际上是乙卷和丙卷两个版本“择善而从”的合校本，但未全出校记，这便消泯了这两个版本的原貌。潘氏《新书》照录《敦煌变文集》原文，虽然多出了几条丙卷的校记，但并未将乙卷与丙卷的差异之处全面核对落实，对《敦煌变文集》中个别错误也因袭不改^{〔17〕}，更给人造成所录文字即为乙卷原貌、丙卷与之差异只有校记中那么几条的错误印象。其他学者也大多沿用合校的办法，笔者仅见日人高桥稔《敦煌出土“孝子传”零本について》一文^{〔18〕}中将乙卷、丙卷文字分别记录以资比对，故本文不录《新书》全文，直接引用高桥稔的文字予以校读如下：

D. 斯 389 即《孝子传》“乙卷”

舜子者，冀邑人也。早丧慈母，独养老父，父名瞽瞍。父取后妻，妻譖其夫，频欲杀舜。令舜濇井，与【1】石压之，孝感于天，彻东家井出。舜遂奔耕历山。后闻米贵，将来(盖米之误记也)【2】冀都而柴。乃见后母就舜买米。舜识是母，密与其钱，置于囊中，如此数度。【3】到家具说上事。瞽拟是舜，令妻引手，遂往都市。高声唤云：“子语之【4】声，以(似)吾舜子。”舜知是父，遂拨人向父抱头而哭，与舌舐父【5】

〔14〕 潘重规《敦煌变文集新书》，第 1257 页，台湾文津出版社，1994 年。以下简称《新书》。

〔15〕 王三庆《〈敦煌变文集〉中的〈孝子传〉新探》，见《敦煌学》第十四辑。

〔16〕 王重民等编《敦煌变文集》，第 911 页。

〔17〕 例如乙卷和丙卷都作“置于囊中”，《新书》承《敦煌变文集》之误，均脱“于”字。

〔18〕 高桥稔《敦煌出土“孝子传”零本について》，见《中哲文学会报》第十号，1985 年。

具【6】眼,眼得再明。市人见之,天【7】不惊怪。诗曰:

瞽叟填井自目盲,舜子从来历山耕,
将来(米)冀都逢父母,与舌舐眼再还明。

又诗曰:

孝顺父母感为【8】天,舜子涛井得银钱,
父母抛石压舜子,感得穿井东家连。

案:【1】“与”当为“以”,下同不注。【2】“来”与“米”字,各“孝子传”多有混淆,后不详解,此处“来”亦可通。【3】此处语义上应添“后母”二字。【4】“语之”二字间有倒乙符号,当为“之语”。【5】“父”字有明显去除符号,当删。【6】“具”,原文作“其”,此误记。【7】“天”,原文作“无”,此误记。【8】“为”当为“与”之误写,意为“于”。

E.伯 3536 即《孝子传》“丙卷”

昔舜子者,异(盖冀之误记也)邑人也。早丧慈母,瞽取后妻,妻谮其夫,频欲煞舜。令舜涛井,以石压之。帝释照见,东家出井。舜遂奔耕历山。后闻米贵,将来(米)与异(冀)都而粟。及见后母就舜买米。舜见父母,密与其钱及米置于囊中,如此数度。瞽疑是舜,遂往市都买,高声唤云:“子云【1】语声,似【2】吾舜子。”知是父母,遂拨人向母【3】父而哭,以舌舐眼,眼得再明。【4】诗曰:

瞽叟填井自目盲,舜子从来历山耕,
将来(米)冀都逢父母,以舌舐眼再得明。

又诗云:

教【5】顺父母感于天,舜子涛井得金钱,
父母抛石压舜子,感得穿井东家连。

案:此卷除了与上卷一样有“来”和“米”之歧见外,尚有【1】“云”,原文作“之”,此误记。【2】“似”,原文为“以”,意当为“似”,此误记。【3】“母”字似被涂去,当删。【4】此处漏一“其”字。【5】“教”当为“孝”。

乙卷与丙卷字句差异虽然总体上对文本理解没有太大影响,但有一处须特别说明,乙卷“孝感于天,徹东家井出”之处,《敦煌变文集》未说明丙卷情况,《新书》在“校记”中说:“丙卷作‘帝释照见,东以出井’。”^[19]“东以出井”文字别扭,高桥稔之文作“帝释照见,东家出井”。细核丙卷,“家”字虽然模糊,但根据同卷末尾诗曰“感得穿井东家连”中的“家”字,可以识别无误。而且,本文后录《敦煌秘笈》中出现“释帝照见,东家井出”文句,更可证明。而“帝释”(或“释帝”)的出场,在文意上有较为重要的意义,后文将有进

[19] 《新书》,第 1268 页。

一步的阐释。另外,乙卷和丙卷末尾都有四句诗,只有个别字的差异,有学者将之称为“传赞体”^[20],相应的,C种原卷则可称为散文体。

F.《敦煌秘笈》本

《敦煌秘笈·影片册一》中公布了编号为“三九”的一个敦煌卷子^[21],其正面是完整的《七阶佛名经》,背面有两种墨迹的文字:一种深墨色者,《敦煌秘笈》题名为“舜子变”,另外还有淡墨色的很多凌乱文字穿插其间,可不顾。本文着重于深墨色的“舜子变”部分,该部分曾被命名为“孝子传”,不仅有舜的事迹,还记录了郭巨、闪子、王褒、向生四位孝子的事迹,文字并不完整,且多割裂,“汤谷氏文”中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和揭示,本文不敢掠美,先列出“汤谷氏文”中关于舜孝故事的释文部分,然后再略加商榷。需要说明的是,“汤谷氏文”发表于2003年,当时《敦煌秘笈》还没有出版,作者是看了羽田亨纪念馆的照片撰写的,所以特别将各种格式也介绍得十分详细。现在《敦煌秘笈》已经将原卷样子翻拍得非常清楚,故本文不再特别标明格式了。

昔舜子者,冀【1】邑人也。早丧慈母,瞽取后妻,妻谮其夫,频欲煞舜。令舜淘井,以石压。释帝照见,东家井出。舜遂奔耕历山。后闻米贵,将来与冀都而糶。乃见后母,就舜买米,舜见父母,密与其钱及米,置于囊中。如此数度。瞽疑是舜,遂往都市高声唤君【2】,云:“子之语声,似吾舜子。”知是父母,遂拨人向父而哭,以舌舐眼,眼得再明。其诗曰……

后妻既被瞽叟容许设计,不经旬日之间,设得计成,白瞽叟曰:“妾见厅前枯井,三二年来无水,交伊舜子淘井,把取大石甲【3】死。”瞽叟报言娘子【4】:“虽是女人,设计大能精细。”高声唤言舜子:“阿耶见厅前枯井,三二年来无水,汝若淘井出水,不是儿子家了事。”舜闻淘井,心自知之,便脱于【5】衣,井边跪拜,入井淘泥。上界帝释,密降银钱五百文,入于井中。舜子便于泥灌中置银钱,令后母为儿挽出。数度钱讫,上报阿娘言:“井中水满钱尽,遣我出着,与饭一盘食者,不是阿娘恩德。”后母闻言,于瞽叟诈云:“是你怨(冤)家有言,不得使我银钱,若用我钱者,出来报官,浑家不残性命?”

瞽叟既见后妻谗说将谓是实,遂即嗔怒,便与大石填塞。舜子后母有女把着阿耶,阿耶若杀却前家歌(哥)子,交儿等甚处出头。阿耶不听其言,携手与石填井。

阿耶既抛石填入井,帝释变作一卷【6】黄龙,引舜通穴往东家井出。舜叫声上报,恰值一老母取水,应云:“井中是甚人乎?”舜子答云:“是西家不孝子。”老母便知

[20] 曲金良《敦煌写本〈孝子传〉及其相关问题》,《敦煌研究》1998年第2期。

[21] 《敦煌秘笈·影片册一》,第257页,武田科学振兴财团、杏雨书屋編集,武田科学振兴财团发行,2009年。

是舜，牵拙出之。舜即泣泪而拜。老母便与衣裳，串着身上，与□【7】食一盘吃了。报舜云：“汝莫归家，但取你亲阿娘墓去，必合见阿娘见身。”说词已了，舜即寻母

【以下紧接郭巨、闪子、王褒、向生事迹】

诗曰：瞽叟填井自目盲，舜子从来历山耕，将来冀都逢父母，以舌舐眼再还明。
又诗曰：

孝顺父母感于天，舜子淘井得银钱，父母抛石压舜子，感得穿井东家连。

案：【1】“冀”，原卷作“异”，意实为“冀”，在丙卷中也有此现象，下同。【2】“君”，细看原卷当为“言”，是抄录者认为错字而自己涂去的，此处不当再录。【3】“甲”，原卷本做繁体的“压”，可能书写有误，抄录者涂去后，在字旁写一“甲”字，故本文的真实意思仍应为“压”。【4】“娘子”二字旁均有重文号，“汤谷氏文”也已经指出，所以后文引号内当作“娘子虽是女人”。【5】“于”，文义不通，细看原卷，乃“衫”字。【6】“卷”，细看原卷当作“老”，也是抄录者认为错字而自己涂去了，此处不当再录。【7】此处虽有一字符，但被抄录者重重涂去，不必再列一字符。

很明显，上述被分为四段抄录的文字，第一段当为被通称为“孝子传”的舜孝文字，“汤谷氏文”名之曰“舜子”，认为比较接近于《孝子传》丙卷；第二、三两段都是《舜子变》的残文，“汤谷氏文”名之曰“舜子变的一部”；第四段“汤谷氏文”命名为“舜子说话之诗”，认为它与《舜子变》和“孝子传”乙卷的末尾诗完全相同，而与丙卷的末尾诗有两字之差，所以未必是为了补充第一段孝子传的文字。“汤谷氏文”在这些细节处可谓至慎。

G.俄罗斯藏 Дх00440V

此卷在《俄藏敦煌文献》第六册中有照片，题名“舜子变文”^[22]。因此卷残毁太甚，难以卒读，更无法连缀成文。所以虽然早被发现，却很少有人去释读它。“汤谷氏文”中将之厘定为：

事母□

明已生舜

没□能者怨家得

皆怨家同师入学我夫回

□小儿见□儿憎能□□被薄贱

聪明兼那地下三【1】人亦当忆念思惟语讫

舜卖却□店□【2】园牛羊六畜契

[22] 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俄罗斯科学出版社和上海古籍出版社联合编辑《俄藏敦煌文献》第六册，第288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

□钱拟目□□用待火来□即拟推舜

□打舜

□□

案：上述记录，很多也是模糊猜测而已。但有两点很明确：【1】“地下三人”，当为“地下亡人”；【2】“卖却□店□园”，可能是“卖却耶店庄园”，应与 B 种伯 2721《舜子至孝变文》中的“卖却田地庄园”文句相应，其中“庄园”之“庄”字写法，二者基本一致。

可见，此文本与“舜子变”当有较大关系，题名《舜子变文》，大致不差。不过，由于最明显的句子“卖却田地庄园”，在 B 种《舜子至孝变文》中也出现两处，分别在焚廩和淘井两次迫害之前，属于过渡性的套语，因而很难猜测 G 种的这些文句到底在说《舜子变》的哪一段，所以参考价值不大。

上列 A、B、C、D、E、F、G 七种文本，是目前可知的敦煌卷子中关于“舜子变型”故事的全部资料，其中 F 种的《敦煌秘笈》本尤为重要，它为《孝子传》和《舜子变》分别提供了一个异文文本。

以《孝子传》而言。F 种的“释帝照见，东家井出”文句，与 D 种丙卷中“帝释照见，东家出井”文字正可互证，并与 B 种《舜子至孝变文》中“帝释变作一黄龙，引舜通穴往东家井出”亦可印照。这就说明，从《敦煌变文集》到《新书》都只录乙卷而忽视丙卷的合校方法是不合理的，至少在乙卷“孝感于天，彻东家井出”和丙卷“帝释照见，东家出井”的对待中，后者的价值一点不比前者差。潘重规甚至根据帝释的出现而认为“舜子变也是佛教徒编造的故事”^[23]，当然未免过甚其辞了。其实，“天”与“帝释”的互文现象，在原有的五种资料里面也可发现。C 种孝子传“原卷”中的“感天降银钱致于井中”，即等于 B 种《舜子至孝变文》中所谓“上界帝释，密降银钱五百文，入于井中”。“汤谷氏文”也注意到这个问题了，它认为这里的“天”，到底是儒家所说的“天”还是佛教所说的“天”，无从知道，但《孝子传》显然已经吸收了某些佛教成分，这一点当然是没有问题的。但它接下来据此推断说，变文可能是从“孝子传”演化而成的，笔者未识高明，为什么两者具有相似的佛教因素，就可以推测出前后本末的关系呢？

顺便说一下，在舜孝故事的这一系列文本中，“天”与“帝释”尽管时常互文对换，但二者的意旨还是有差别的。“天”表示的是比较抽象的义理，没有明显的人格化；“帝释”在佛教中是居于忉利天宫中的护法神，是完全人格化的神灵，他直接干预凡间的活动。这在《舜子变》中最为明显，舜在这个变文里遭受了被鞭打、被焚烧、被填埋三次迫害，每次都有一个神灵出来拯救他，第一次是“上界帝释知委，化一老人，便往下界，来至方便

[23] 潘重规《从敦煌遗书看佛教提倡孝道》，《华冈文科学报》1980年第12期，第197页。

与舜,犹如不打相似”;第二次是“舜子是有道君王,感得地神拥起,逐(遂)不烧,毫毛不损”;第三次即前引“帝释变作一黄龙,引舜通穴往东家井出”〔24〕。可见,帝释与地神等一样,只是具体的执行者,它们共同构成了《舜子变》末尾诗中所说的“孝顺父母咸(感)于天”。天,才是至高无上的,帝释、地神等相对要次一等级,它们某种意义上说与《舜子变》中“天知至孝,自有群猪与觜耕地开垄,百鸟衔子抛田,天雨浇灌”里的“群猪”和“百鸟”,也并无太大差别。所以后世风行的以“二十四孝”为主的各种孝行文字,说到舜时总是只有两组关键词:“孝感于天”和“象耕鸟耘”,“帝释”之类就不再出现了。可见,虽然儒家和佛家都言说到“天”,但这里的“天”,笔者认为应该是中国传统的“天人相应”的那个“天”,而不是佛家的“天”,因为佛教中的“天”,并没有至高无上的义理之意。

以《舜子变》而言。F种《舜子变的一部》与B种的《舜子至孝变文》相比,总体上字句都很相似,可见来源于同一底本,而最大的差别是多出了三句话,即“后妻既被瞽叟容许设计”“瞽叟既见后妻谗说将谓是实,遂即嗔怒”“阿耶既抛石填入井”,它们都是将之前的内容简单做一个概括。“汤谷氏文”也特别注意到了这三句话,认为对于这一奇怪现象尚无法推测出原因,但似乎可以说,变文这种资料本来就有一种倾向,即在誊写和流传的过程中往往会出现文字上的变化。笔者以为,流通传抄过程中文字的变化是肯定的,不要说变文这种用于讲唱的样式,即便未必用于宣讲的《孝子传》系列,D种、E种和F种应属于同一类“传赞体”,它们之间照样可以存在大小不等的文字差别;但F种的变文部分,笔者注意到,抄录者自己将全文分为三个段落,其中第二段与第一段紧密相连,第一段与之前文字、第三段与第二段之间,隔开了好几行距离,而这三个增添的句子,恰好出现在三个自然段落的开头。这显然表示,从意思上说,这里是可以分段间歇的,而下一段开始时,为了接续方便,就不免要稍微重复一下之前的内容。考虑到变文可能是用于宣讲的底本,那么是否可以推断,变文的宣讲实际可能分成若干段落,每一段落的开头,都会简单重复一下前一段的内容呢?当然,这个孤立的文本也许只是抄手的个人习性,即便如此,也可以说明,对于冗长的变文来说,接受者也自会有分割段落的处理办法。

F种还有一个最明显的特点,是将之前所见的“孝子传”和“舜子变”文本抄录在同一个卷子上,笔迹墨色完全一致,“汤谷氏文”认为:由此看来,《孝子传》和变文似乎是在同一个时期并存、流传、被参照的。两者之间并不是单方向的“新旧”关系,不是一方渐渐演化为另一方而自身却被遗忘掉了。这个见解是很中肯的,由此反观前引该文中说

〔24〕《敦煌变文校注》,第201页。

“舜子变”是从“孝子传”演化而成的观点,更觉得不易理解了。

三 形态分析

上文从文献学角度对现存的七种舜孝故事文本所进行的校读和分析,或许显得过于琐细了;而从故事学的视角来看,尽管文本之间的繁简程度相去甚远,但它们显然属于同一个故事类型。最有力的证据是被其中B种、D种、E种和F种4种文本都在末尾引录的两首诗:

瞽叟填井自目盲,舜子从来历山耕,
将来(米)冀都逢父母,以舌舐眼再还明。

孝顺父母感于天,舜子淘井得银钱,
父母抛石压舜子,感得穿井东家连。

其他三种都一字不差,唯独E种《孝子传》丙卷将“再还明”写作“再得明”,“得银钱”写作“得金钱”。笔者以为这只是抄写误差,并不具备太多的版本鉴定意义。有意思的是,除了B种《舜子至孝变文》之外,后面三种都没有提到舜父瞽叟是因为填井迫害才变成瞎子的情节,也没有提到淘井时有银钱的细节,但是照样可以吟咏“瞽叟填井自目盲”“舜子淘井得银钱”,可见这些情节是时人所熟知的,即便没有写到,却自在受众的心中,不必一一说明。据此原理,像C种散文体的孝子传文本中出现的舜“以手拭其父泪,两目重开”的细节,从形态学的角度,也可以视为“以舌舐眼再还明”母题的一个变体。再加上前引“天”与“帝释”的互文关系,完全可以证明“孝子传”与“舜子变”两个系列文本是叙说的同一类型故事。

这一类型故事,以A种和B种连缀而成的《舜子变》最为详尽,笔者将之概括为如下的一系列情节单元:

- 一、舜母乐登,临终托孤,舜服丧三年。
- 二、舜父苦嗽(瞽叟)与舜商量后继娶。
- 三、舜父远赴辽阳经纪,三年后将归。
- 四、后母设计,命舜摘果,拨金钗刺足自伤,诬告舜心存不良而行暗算,舜父鞭舜,赖帝释护佑,舜不受伤。(迫害一)
- 五、后母设计演焚廩事,舜持两笠飞下,得地神护佑而不伤。(迫害二)
- 六、后母设计演淘井事,舜淘井得银,银尽而父母不听舜妹劝阻,填以巨石,帝释化黄龙引舜至东家井中出。(迫害三)

七、舜在东家老母的劝告下,拜生母墓,阿娘现身,指引舜去耕种历山。

八、舜耕历山,有猪耕鸟耘种种奇迹。

九、舜打听家庭情况,知自填井后,舜父目盲,继母顽愚,弟象痴癫。

十、十年后,舜回本州采米,遇母来余,舜置钱谷中,暗中资助。

十一、舜父疑之,入市,辨声认舜。

十二、舜舐父目明,母亦聪慧,弟复能言。

十三、舜父悔恨,欲杀后母,舜劝止,全家团聚。

十四、尧闻舜贤,妻以二女,后又让位于舜。

我们再以 D 种《孝子传》乙卷、E 种《孝子传》丙卷以及 F 种的《孝子传》部分为素材,来概括一个最简单的情节单元表:

一、舜父娶后母。

二、后母设计淘井,父母填以巨石,赖神灵救助从东家井中出。

三、舜去耕种历山,获得丰收。

四、舜回本州采米,遇母来余,舜置钱谷中,暗中资助。

五、舜父疑之,入市,辨声认舜。

六、舜舐父目明,母亦聪慧,弟复能言。

七、全家团圆。

对照最详细的情节单元表,这里仅出现了十四个单元中的二、六、七、十、十一、十二和十三,似乎只是整个故事的半段。但类型学的重点不在情节单元而在于情节结构(或曰情节基干),我们可以将最详细的单元表简化为如下的情节结构:

一、舜父在后妻的诱惑下迫害舜,但都没成功。

二、舜逃离家庭,获得意外的福报。父母等遭恶报处于困境中。

三、舜以德报怨解救了父母,家人团聚。

这样一简化,我们就不难发现,即便是最简单的文本,也完全符合这一情节结构,这才是我们将之视为同一故事类型的根本理由。从逻辑上甚至可以倒过来说,那几个最简单的文本,恰是这一类型故事的核心,而其他几个文本,是在此基础上发生的多寡不等的情节延伸。比如迫害情节,最简单 D 种、E 种和 F 种,只要一次淘井故事即可;C 种“原卷”是中等程度的异文,它有焚廩和淘井两次迫害情节;而《舜子变》中又多了一个摘果伤足的迫害情节。这些迫害情节可以任意增减,但淘井情节无论是内容还是位置都不可替代,因为它直接转折到奔耕历山等下面情节的展开,具有结构意义。

我们再来将“史记型”的舜故事做一个情节单元表:

- 一、舜家庭成员(二见)。
- 二、杀之不得,求之在侧(二见)。
- 三、耕、陶、渔、作器、就时。
- 四、尧试以二女九男,皆成。
- 五、耕、陶、渔之成功与“三年三成”之说。
- 六、焚廩。
- 七、掩井。
- 八、被尧征用,从大臣到摄政直至禅让天下。
- 九、见父封弟。

将之与“舜子变型”故事比较,明显可以看出其中的差异:“史记型”讲述的是舜的个人政治履历,严格说来几乎没有太多的叙事性,家庭故事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是其政治生涯的起点;而“舜子变型”故事是一个完整的家庭故事,其政治生涯可有可无,即便有,也只是最后作为好人好报的奖励事项,这在民间故事的大团圆结局中,是很常见的。二者最让人记住的情节相似点,仅仅是焚廩和淘井两次迫害的情节单元罢了。

四 敦煌文献之外的文献和考古资料

事实上,“舜子变型”故事不是只存在于敦煌文献之中,在此之前已经有很多的片段流传,但过去很长时间里,它们一直被当作“史记型”事迹的异文,而没有被看作一个特殊的故事类型予以关注。拙作《尧舜传说研究》分别从文献和考古两方面钩稽了这一类型故事在敦煌文献之外的相关记录。类似的工作,笔者最近发现日本学者也多有涉及,比如在1970年川口久雄发表的《敦煌本舜子变文·董永变文と我が国说话文学》^[25]就已经开始关注考古图像资料,可惜那时候一些重要的考古成果还没有面世。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孝子传图の研究》^[26]中则有较拙作更为齐备而细致的研究,当然他的工作是面向全部《孝子传》故事而进行的,单就舜孝故事而言,尚未有更新颖的资料出现。本文不再一一罗列这些资料,仅对其中呈现出来的明显与“舜子变型”舜孝故事相关的形态,做进一步的分析。

本文前列“舜子变型”舜孝故事的情节结构有三项,其中第一项是“史记型”和“舜子变型”共有的,不再分说。而第二项,尽管先秦亦多有说舜耕历山、淘河滨、渔雷泽的记

[25] 日本东方学会编《东方学》第40辑,1970年。

[26] 黑田彰《孝子传图の研究》,日本汲古书院,2007年。

载,但只是一个简历式的交代,看不到相应情节,可置不论。故目前所知最早应可上溯到《越绝书》的记载:“舜有不孝之行。舜亲父假母,母常杀舜,舜去耕历山,三年大熟,身自外养,父母皆饥。舜父顽、母嚚、兄狂、弟傲,舜求为变心易志。舜为瞽瞍子也,瞽瞍欲杀舜,未尝可得;呼而使之,未尝不在侧。”〔27〕同时,在东汉武梁祠画像中舜的题词为:“帝舜名重华,耕于历山,外养三年。”〔28〕这里的“外养三年”一句,似也可以视为具有《越绝书》所述的相似内容。可见,“舜子变型”故事的第二项情节结构“舜逃离家庭,获得意外的福报。父母等遭恶报处于困境中”,至迟在东汉时期就已经出现了。

再看第三项“舜以德报怨解救了父母,全家重新团聚幸福”。目前所知最早的记录是宁夏固原北魏墓木棺漆画。据固原县文物工作站《宁夏固原北魏墓清理简报》〔29〕说,此墓无明确纪年,按其形制等断其时间为北魏,墓中木棺右侧漆画为孝子故事,舜子故事表现尤多,开始部分已毁,现存八幅,均有榜题,依次是:

“舜后母将火烧屋欲煞(杀)舜时”

“使舜□井灌德(得)金钱一枚钱赐□石田(填)时”

“舜德(得)急从东家井里出去”

“舜父朗萌(盲)去”

“舜后母负□□□市上卖”

“舜来卖□”、“应(?)宜米一斗倍德(得)二十”

“□母父欲□见舜”“市上相见”

“舜父共舜语”“父明即闻时”

虽然图文都有残毁不清,但大致已经可以看出,非但情节结构的第三项已经出现,甚至全部故事,也已经很明晰了,如果加上奔耕历山的情节,几乎可以等同于上述敦煌文献的C种《孝子传》原卷。可见,最迟在北魏时期,“舜子变型”故事一定已经完整流传于世了。黑田彰在《孝子传图の研究》中也认为“易米开眼”的情节应该成立于五世纪以前〔30〕。

需要说明的是,传为刘向所作《孝子传》有如下文字:

舜父有目失,始时微微,至后妻之言,舜有井穴乏。舜父在家贫厄,邑市而居。舜父夜卧,梦见一凤凰,自名为鸡,口衔米以哺己,言鸡为子孙。视之,是凤凰。《黄帝梦书》言之,此子孙当有贵者,舜占犹也。比年余稻,谷中有钱,舜也。乃三日三

〔27〕 见《越绝书·越绝吴内传》,第25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28〕 容庚《汉武梁祠画像录》,北平燕京大学考古学社,1936年。

〔29〕 载《文物》1984年第6期。

〔30〕 黑田彰《孝子传图の研究》,第730页。

夜,仰天自告过,因至是听,常与市者声故二人。舜前舐之,目霍然开,见舜,感伤市人。大圣至孝道所神明矣。^[31]

虽然简单,却也基本满足了“舜子变型”故事的全部情节结构。不过因为刘向所著《孝子传》,早期的史志书目均无载,只在《法苑珠林》《太平广记》等书中有所引用^[32],到底是不是刘向所著,现在还不能断定,所以本文并不将它看作是西汉的文字存留。这一文本中的“凤凰梦占”情节非常特殊,在以后的“舜子变型”故事中未再见过。

又,唐代袁天罡所著《真源赋》中,也记到这一类型,据清人李锴《尚史》卷二引录:

舜巢于平陽中,父认之,乃舐其目,目以光明。^[33]

这里的情节没有什么变化,但是将认父的地点坐实在传为尧都的平阳,也是仅此一见的。

上述诸文本中出现了一些敦煌文献中没有的情节,比如《越绝书》中的“兄狂”,似乎多了一个负面品质的兄长;再比如刘向《孝子传》中的“凤凰梦占”等。其实,即便是敦煌《舜子变》里的一些情节,将之放在整个舜孝故事文献序列里看,也是非常少见的:比如第一次迫害的摘果伤足、舜的妹妹劝阻瞽叟填井、瞽叟觉悟后要杀后母而被舜阻止等。这些都充分证明“舜子变型”故事具有明显的口头传播特征,因为口传叙事文学在情节结构稳定的基础上,各种细节的增添和失落是经常发生的。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这一时期“舜子变型”故事的广泛流传既如上言,但并不表示“史记型”的流传就被淹没取代了,两者应该是并行不悖的。

五 这一类型故事在日本的文献流传

值得关注的是,“舜子变型”故事在日本古代文献中也有大量的记载。这里首先得提到日本现存两种古老的汉文《孝子传》,它们因其收藏之处而被简称为“阳明本”和“船桥本”。这两种《孝子传》各收45名孝子,大多为中国唐前人物,日本学者对其传抄年代多有研究,有早到六朝的,也有说中唐以前的,最晚有人认为传抄于日本平安时代末期,

[31] 见唐代道世所集《法苑珠林》卷四十九《忠孝篇》中“舜子有事父之感”,第361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32] 参见熊明《刘向〈列士〉〈列女〉〈孝子〉三传考论》,载《锦州师范学院学报》,第25卷第3期,2003年。本文结论与之不尽相同。

[33] 《四库全书》本。

即相当于两宋之交。两者之间孰先孰后,也有争议,详情可参德田进^[34]、川口久雄、增田欣、黑田彰等人的研究,姑不论,且列其原文如下

(甲)“阳明本”:

帝舜重花,至孝也。其父瞽瞍,顽愚不别圣贤。用后妇之言而欲煞舜。便使上屋,于下烧之。乃飞下,供养如故。又使治并没【1】井,又欲煞舜。舜乃密知,便作傍穴。父毕以大石填之。舜乃泣东家井出。因投历山,以躬耕种谷。天下大旱,民无收者,唯舜种者大丰。其父填井之后,两目清盲,至市就舜余米。舜乃以钱还置米中,如是非一。父疑是重花,借人看朽井,子无所见。后又余米,对在舜前,论贾为毕,父曰:“君是何人,而见给鄙,将非我子重花耶?”舜曰:“是也。”其【2】来父前,相抱号泣。舜以衣拭父两眼,即开明。所谓为孝之至。尧闻之,妻以二女,授之天子。故《孝经》曰:“事父母孝,天地明察,感动乾灵也。”^[35]

案:【1】“没”,细察字形,当为“浚”,于义通顺。【2】“其”字误,原文虽模糊,仍可分辨为“即”。这个文本有焚廩、淘井两次迫害,且最后是舜以衣拭父使之复明,非以舌舐眼,加上没有末尾二诗,很像敦煌写本 C 种伯 2621《孝子传》“原卷”。但它始终以舜父出场,入市余米也是舜父而非后母,这是前所未见的。

(乙)“船桥本”

舜字重华,至孝也。其父瞽叟,愚顽不知凡圣。爰用后妇言,欲杀圣子。舜或上屋,圣【1】取桥。舜直而落如鸟飞。或使掘【2】深井出。舜知其心,先掘傍穴,通之邻家。父以大石填井。舜出傍穴,入游历山。时父填石之后,两目精盲也。舜自耕为事。于时天下大旱,黎庶饥馑,舜稼独茂。于是余【3】米,之者如市。舜后母来买,然而不知舜。舜不取其直,每度返也。父奇而所引后妇,来至舜所,问曰:“君降恩再三,未知有故旧耶?”舜答云:“是子舜也。”时父伏地,流涕如雨,高声悔叫,且奇且耻。爰舜以袖拭父涕,而两目即开明也。舜起拜贺。父执子手,千哀千谢。孝养如故,终无变心。天下闻之,莫不嗟叹。圣德无匿,遂践帝位也。^[36]

案:【1】原文“圣”字,于义不通。《孝子传注解》据文意改作“叟”,可从。【2】“掘”,当为“掘”。【3】“余”,据文意当为“柴”。这个文本除了入市余米者为后母而非舜父之外,其余跟“阳明本”均同,更接近 C 种敦煌写本《孝子传》原卷。

[34] 德田进《孝子说话集の研究——二十四孝を为中心に——“中世篇”,井上书房,1963年。

[35] 幼学の会所编《孝子传注解》,第285—286页有原版照片件。东京汲古书院,平成十五年(2003年)版。此书展示了阳明本影印件,该书第24—25页并附编者之释文。本文先录其释文,再参考原件予以校订,标点符号则为笔者根据本文的体例自改。

[36] 原版见《孝子传注解》,第344页,释文见第25页。体例同上注。

此后,日本流传关于这一类型舜孝故事的文本还很多,汉文和日文的都有,从故事学的角度来看,形态差异也不甚明显,所以本文仅选取比较重要的几种汉文记录以作例证,也是对自己日文水平的藏拙之举。

(丙)“三教指归成安注”所引逸名《孝子传》:

《孝子传》云:虞舜字重花,父名瞽叟。叟更娶后妻生象,象敖。舜有孝行,后母疾之,语叟曰:“与我杀舜。”叟用后妻之言,遣舜登仓。舜知其心,手持两笠而登。叟等从下放火烧仓。舜开笠飞下。又使舜濇井。舜带银钱五百文,入井中穿泥,取钱上之。父母共拾之。舜于井底凿匿孔,遂通东家井。便仰告父母云:“井底钱已尽,愿得出。”爰父下土填井,以一磐石覆之,驱牛践平之。舜从东井出。父坐填井,以两眼失明。亦母顽愚【1】,弟复失音。如此经十余年,家弥贫穷无极。后母负薪、[诣]市易米,值舜采米于市。舜见之,便以米与之,以钱纳母贷【2】米中而去。叟怪之曰:“非我子舜乎?”妻曰:“百大【3】井底,大石覆至,以土填之,岂有活乎?”叟曰:“卿将我至市中。”妻牵叟手诣市,见采米年少。叟曰:“君是何贤人,数见饶益?”舜曰:“翁年老故,以相饶耳。”父识其声,曰:“此正似吾子重花声。”舜曰:“是也。”即前揽父头,失声悲号。以手拭父眼,两目即开。母亦聪耳,弟复能言。市人见之,莫不悲叹也。《史记》云:尧老,令舜摄行天子之政。尧知子丹朱不肖,不足授天下。于是权授舜,则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授丹朱,则天下病,而丹朱得其利。卒授舜以天下。舜践天子位,是为虞舜。廿以孝闻,年卅尧举之。在位卅九年也。【37】

案:【1】“亦母顽愚”,当作“母亦顽愚”。【2】“贷”,理当为“袋”。【3】“大”,有旁注“丈欵”二字,理当为“丈”。这个文本在前面两个《孝子传》的基础上,还增加了淘井得银钱、驱牛践踏、舜在外十年等细节,更加接近 C 种敦煌写本《孝子传》原卷。又,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中又录《三教指归》觉明注所引《孝子传》的舜孝故事,正文与此本只有个别词句的差异,只是最后多加了几段古书引文而已,应该录自同一版本。不过觉明注似乎被认为晚于下文所引书《普通唱导集》【38】。

(丁)《注好选集》上卷“舜父盲明第四十六”

《史记》云:昔吴【1】舜父因后处【2】言,井堕入舜欲杀,以大石埋井。舜兼得其意,从东家井中潜出去,于历山耕。即父母埋井,故两目清盲,母后【3】病【4】症。经十年,舜从山出来,居市物货。于此舜后母易钱,舜钱返令得直物,即三度时。母怪

【37】《三教指归》成安注卷下,“虞舜周文,行之登位”注所引逸名孝子传,该书为大谷大学藏,宽治二年(1088年)序,长承二、三年(1133年、1134年)写。本文对此文本的介绍和引用,均根据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一书中《重华外传》部分,标点为笔者根据本文体例自改。

【38】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一书中《重华外传》,第378页。

而报父。父曰：“若吾子舜哉。汝将吾可向市。”妻遂将行。舜见父年孝【5】，泣揽子【6】泣。即舜以手拭父渡【7】，两目明。后母能言语也。（《续群书类从》本）^{〔39〕}

案：【1】“吴”，原文旁注“虞”，当从。【2】“处”，原文旁注“妇”，当从。【3】“母后”，原文旁注“后母”，不必，原文可通。【4】“病”，原文旁注“瘡”，不必，原文可通。【5】“孝”，原文旁注“老”，当从。【6】“子”，原文旁注“手”，或可从。【7】“渡”，原文旁注“泪”，当从。这个文本词句有点别扭，内容上少了焚廩事，其他与前引诸《孝子传》无甚差别。

（戊）《普通唱导集》孝父篇第一话“重化稟位”

舜帝重花，至孝也。瞽瞍顽愚、不列【1】圣贤。用后妇之意，而欲杀舜。便便【2】上屋，于下烧之。舜乃飞下，供养如故。又使涛井，杀舜。舜已密知，带银钱五百文，作傍穴。父果以大石填之。舜乃从东家井出。因歿【3】历山，以躬耕种谷。天下大旱【4】，民无收者，唯舜种者大丰。其父填井之后，两眼精盲。至市就舜余米，舜乃以钱还米中，如是非一。父疑是重花，借人看朽井，子无所见。又余米，对在舜前。论贾未毕，父曰：“君是何人，见给墙【5】，时【6】非我子重花乎？”舜：“是也。”即来父前，相抱号泣。舜以衣拭两眼，即开明。所谓为孝子之至。尧闻之，妻以二女，授之天子位。《史记》弟【7】一云：虞舜名重花。舜父瞽瞍，母嚚，弟象敖，皆欲杀舜。舜顺适不失子道。兄弟孝道。欲杀不可得，即求【8】常在测【9】。^{〔40〕}

案：【1】“列”，当为“别”。【2】“便”，原文旁注“使”，当从。【3】“歿”，原文旁注“投”，当从。【4】“旱”，原文旁注“旱”，当从。【5】“墙”，原文旁注“鄙”，当从。【6】“时”，疑当作“将”。【7】“弟”，原文旁注“第”，当从。【8】“求”，原文旁注“永”，误，《史记》原文即“求”，改后反不通了。或是原文与旁注反植？【9】“测”，原文旁注“侧”，当从。这个文本基本同于甲种“阳明本”，只有个别字词有差，最明显的是多加了一句“带银钱五百文”，有点游离原文，引起日本学者很多讨论。其实正说明淘井得银钱事，在当时也是很流传的，所以会在没有顾及上下文义的情况下就直接加入此句。

（己）《纂图附音本注千字文》23、24“推位让国、有虞陶唐”注

尧号陶唐氏，让位与舜，号有虞氏，让位与禹。尧治天下五十二载，遭洪水九载，自知无德。生子丹朱不肖，不堪治国。闻舜有孝行，召之，妻以二女。大女名娥皇，小女名女英。舜姓姚，字重华。少丧母，父名鼓叟，更娶后母生象。后母常行恶

〔39〕 本文录自增田欣《〈太平记〉の比较文学的研究》，第137页。据原书介绍，《注好选集》大约成书于正嘉元年（1257）前后。顷承黑田彰先生面告，袁琛博士襄助，得阅今野达《东寺观智院本〈注好选〉管见》，该文据东寺观智院本考证，书名实应为《注好选》，成书年代应早于仁平二年（1152）。见《今野达说话文学论集》，第357页，2008年。

〔40〕 录自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第370页，标点为笔者自改。据该书介绍，《普通唱导集》有永仁五年（1297）的序。

心,言害舜。鼓叟信后母谗言,共象弟等,谋欲杀舜。乃令盖屋。舜知其意,遂持【1】大席上屋。父放火烧屋。舜以席裹身跳下。叟见不死,复【2】使陶井,欲埋之。时邻家知其意,语舜曰:“父母当令君陶井,必有恶心,何不避之?”舜曰:“我只可顺父母而死为孝,不可逆父母而走为不孝。”亲友闵之,与舜钱五百,使为方便,预作计,向东家井中,穿作穴相透。明日果令陶井。舜腰著钱五百,入井中。父母挽罐【3】上看,舜【4】乃见银钱一文,欢喜未有填意。井深闇黑,视不见底。舜乃于东家井傍穿成孔,相通讫,报父母曰:“钱尽也。”父母及弟,见罐中无钱,遂将石填之。其父两目即盲,母便耳聋,弟遂口嚙。后贫困,又遭天火烧其屋。舜已从东家井中出,投诸历山耕田,岁收二百石粟。改名易姓,入市柴米。见其母卖薪饥寒,常倍与薪价。余米钱私安于米袋中,更与饼肉,令负担而归。到家开袋,米中得钱者数度皆如此。警叟怪问之。妻曰:“市中有一少年,见贫困,每为怜恤,常倍与我薪价。”叟曰:“此非是吾舜子乎?”妻曰:“舜今在百尺井底,以石填之,自非圣人,岂能更生?”“来日将吾入市,与其人相见。”妻遂扶叟至市,见昨日少年来。叟曰:“为吾唤至,报谢其恩。”妻便唤得少年至。叟问曰:“君是何人,相怜过厚?孝【5】弊不善,两目失明,贫苦饥寒,无以相报。”少年曰:“我是忠孝之人,见翁贫困,时相怜悯,何必言报?”叟闻其应声响曰:“非吾舜子乎?音声相似。”舜曰:“是也。”于是父子相抱悲哭,哀声盈于道路。市人见之,莫不凄惨。舜将衣襟拭父目,即开朗明。母亦能听声,象即便能语。舜再拜曰:“为子不孝,违于旷野。自今已后,更不如此。”父亦大悔言:“今后不敢举意向吾圣子。”市朝人民,见舜孝行,莫不流涕。因此孝顺,声闻四海。帝【6】闻其聪明,禅位与之,是为帝舜。舜垂拱无为,万邦归化。在位八十二载。生子商均不肖,又禅位与司空伯禹,是为夏後【7】氏,三王之祖也。〔41〕

案:【1】“持”,原文旁注“被”,不必,原文可通。【2】“复”,原文旁注“后”,不必,原文可通。【3】“罐”,当作“罐”。【4】“舜”,原文旁注“なし”(无),当为衍文。【5】“孝”,原文旁注“老”,当从。【6】“帝”,原文旁注“帝尧”,当为注解,原文不误。【7】“後”,原文旁注“后”,当从。这篇长文从内容上虽然也很接近 C 种敦煌《孝子传》原卷,但语句更加浅俗接近白话口语,并且叙述从容细致,故篇幅加长了很多。其中有些情节是很少见的,比如焚廩事,通常都是说用笠跳下避害的,此文本说是用席子;另外,淘井得银钱事,竟先有邻人告知凶讯,又由亲友资以银钱五百文,也是前所未见的。更重要的是,这个文本是唯一将淘井得银钱的原委说得最合理的:淘井得银钱,是为了延缓时间,以便舜在井中挖

〔41〕 录自黑田彰《孝子传の研究》,第 354 页。增田欣《〈太平记〉の比较文学的研究》(第 139 页)中认为此“古注千字文”当早于永正七年(1510)成立的《慈元抄》。

横穴,从东家井中出来逃生。此前的中日流传诸本,都未说明确,《舜子变》中是大致有这个意思的,但它后来还是安排帝释化作黄龙来带舜逃出东家井中,这就不必要银钱来延缓时间。可见,此本具有特殊的合理性。另外,此文本还出现后母“负薪买米”的情节,最后非但舜父后悔,连舜子也有忏悔自责之举。上述种种,可见此文本是一个相当完整且细致的本子。不过这些新鲜的细节是中国原有的异文还是日本本土化的结果,无法判断。就像舜以席子逃避火灾,虽然此前罗列的中国各种文本都没记载,但在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太平御览》卷一百九十上却有这样一段不见于通行本的《史记》轶文:“《史记》曰:舜母嫉舜。舜父使舜涂仓,下放火而烧舜。舜垂席而下,得无伤。”

从上列六种日本所传的“舜子变型”故事汉文文献中,可以发现,其情节特征最明显的是几乎不见神佛干预人事的身影,所有的迫害难题,都用接近现实的方法来处理,“己种”材料中叙述淘井得银钱的前前后后,即是最好的证明。另外,它似乎也不喜欢用舔舐的方式让舜父复明,而都是说以衣拭泪使之复明,这就难怪它不会引用敦煌《孝子传》及《舜子变》中经常提及的那两首诗了,因为那诗里明明白白写着“以舌舔眼再还明”。综合这些因素来看,从情节上考虑,这些汉文文献似乎主要承续的是敦煌材料中的散文体《孝子传》,即上述 C 种伯 2621《孝子传》“原卷”,并在此基础上还有所增益变异。

最后要说的是,正如增田欣论文里已经涉及的那样,上述资料中还可以看出“舜子变型”与“史记型”合流的倾向。比如“丁种”记录的明明是“舜子变型”故事,却一开头就说“《史记》曰”。再比如,一般“舜子变型”故事在结尾处会加上一点尧妻以二女、禅让帝位之类的话,以表示对舜孝的福报,但“己种”非但在末尾有之,而且在开头处就加上了很多史传文字,其中包括了妻以二女,但二女却并未参与家庭迫害故事,还是游离于故事之外的,可能是因循《史记》的记事顺序吧。这些似乎可以说明,“舜子变型”舜孝故事已经越来越深入人心^[42],以致人们有时会不自觉地将它当作史传文字对待了。比如成立于镰仓(1185—1333)末期的小林本《内外因缘集》末卷专门记录 43 个孝子故事,其中第 38 事为“舜王至孝”,文曰:

舜王行幸父家,父盲不能拜面,舜仰天愁时,其目忽开,奉见袞(龙)颜,亲子心

[42] 成书于建长四年(1252)的《十训抄》就说:(那些包括舜在内的中国孝子事迹)是众人口中经常传诵的故事,不必书籍来详细记述了。《新编日本古典文学全集 51·十训抄》,第 240 页,小学馆,1997 年。本文所有日文译文均由笔者根据原文意译,非逐字翻译,也请教了一些日本大学老师的意见,恐文字疏漏难免,出于文责自负的考虑,恕不一一列举这些日本学者的姓名。下同。

无喻也。^[43]

舜登帝位后行幸父家,正统的史书上有记载,可父盲忽然复明,却又陷入野史传说了。

以上列举的还只是日本流传的古代汉文资料,如果我们更多关注一下日文资料,就会发现,“舜子变型”与“史记型”故事的合流现象越加分明。比如被许多日本学者关注讨论的、成书于14世纪后期的著名军记物语《太平记》,其第三十二卷叙述到舜的事迹,基本按照《史记》的叙述框架,很多词句都是沿袭《史记》的,但在说到淘井的迫害情节时,忽然插进了一段:

坚牢地神哀悯舜的孝行之志,故意把金子放在井泥里,使父亲瞽叟和弟象在每次扬土时尽想着争抢金子而忘掉了所有事情。^[44]

成立于室町时代(1338—1573)的谣曲《尧舜》,用戏剧的形式直接表现尧舜事迹,通篇都是“史记型”的,却也如《太平记》一样加入了一段上述细节^[45]。

这样的合流还有更直观的图像记载。在中野幸一所编《奈良绘本绘卷集》之第10本中,收有《尧舜》绘卷一种^[46],据中野幸一推断,应当是宽文(1661—1672)、延宝(1673—1681)的作品,分上下两卷,每卷各七段文字六幅画面,从尧的谱系开始说起,介绍尧的各种善政、尧与丹朱、伐四凶、射日、发洪水、访许由等,一一画来,到了下卷第3幅,开始介绍舜的家世以及鸟兽助耕的故事,第4幅为舜耕、陶、渔故事而使万民丰阜,舜父前来余米,第5幅则是画舜父母与舜市中相认、父目复明,第6幅也就是最后一幅,则说舜孝被尧知道后一路提拔终于禅让天下的故事。毫无疑问,这是将尧舜事迹总括介绍的,其中大部分都是《史记》的原有面貌,只有下卷的第4、5幅,则加入了“舜子变型”故事^[47]。显然,在一般人的眼里,这一类型的故事,已经不容易跟史传文字区分开来了,大约正像中国的《三国演义》之于《三国志》的关系吧。

六 这一故事类型在五代以后中国主流文献中的缺失

然而,相对于日本各类文献的丰富记载,中国自五代以后的主流文献中,无论是高雅的经史子集还是通俗的小说戏曲,除了一些书籍引用到五代前的文献记录之外(比如

[43] 引自德田进《孝子说话集の研究——二十四孝を为中心に——“中世篇”,第60页。标点为笔者所加。

[44] 转引自增田欣《〈太平记〉の比较文学的研究》,第143页,笔者自译。

[45] 芳贺矢一、佐佐木信纲编《谣曲丛书》,第666—670页,博文馆出版,1914年。

[46] 中野幸一编《奈良绘本绘卷集》,第10种《尧舜》,东京早稻田大学出版部,1988年。

[47] 参见中野幸一《资料介绍〈尧舜绘卷〉》,载奈良大学国文学研究室编《铃木弘道教授退任纪念·国文学论集》。

《绎史》引用刘向《孝子传》),却再也看不到这一故事的身影。要不是20世纪初敦煌文献的公布,学界几乎已经不知道有这样一故事类型的存在了,个中原委颇耐寻味。拙作《尧舜传说研究》认为:

其间原由,很大程度上应当归结于尧舜传说的高度史实化,而且它的史实化还同时带有政治与道德的典范意义。尤其在宋明理学昌盛之后,尧舜事迹更成为了集内在心性与外在事功为一体的文化标志,它那难以企及的崇高与可以想见的家喻户晓,使得各种异说都可能在权威文本的灼照下难以容身,尽管这些异说的主旨与权威文本其实并无冲突。^[48]

现在看来,这样的解说尚无大错,只是稍嫌抽象简略了些,这里不妨再做一些补充说明。

宋代以后的史学界,合理主义的思想渐趋主流,对于传世久远的上古史,照样要用儒学的理性予以审核,哪怕牵涉到《孟子》《史记》这样的名著,也毫不留情。司马光《传家集》^[49]卷七十三中有一篇《史劄》,专门质疑汉代之前的一些著名史事,欲削之而后快,他在《序言》中说:

愚观前世之史,有存之不如其亡者,故作《史劄》。其细琐繁芜,固不可悉数,此言其卓卓为士大夫所信者云。

《史劄》开首第一篇即讨论虞舜的反迫害故事:

尧以二女妻舜,百官牛羊事舜于畎亩之中。瞽叟与象犹欲杀之,使舜涂廩而纵火,舜以两笠自扞而下。又使舜穿井而实以土,舜为匿空出它人井。

《劄》曰:顽嚚之人,不入德义则有矣,其好利而畏害则与众不殊也。或者舜未为尧知而瞽叟欲杀之则可矣,尧已知之,四岳举之,妻以二女,养以百官,方且试以百揆而禅天下焉,则瞽叟之心岂得不利其子之为天子而尚欲杀之乎?虽欲杀之,亦不可得已。藉使得而杀之,瞽叟与象将随踵而诛,虽甚愚人,必不为之。此特间父里姬之言,而孟子信之过矣。后世又承以为实,岂不过甚矣哉。

司马光以湛明的理性分辨出焚廩、淘井之事其实只是民间传说,《孟子》等书据为史实,违背了史学的客观真实性。青木正儿在《尧舜传说の构成》^[50]一文里,就专门指出《孟子》所记录的舜的那些家庭迫害故事,含有大量齐鲁民间传说的成分。不过,司马光虽然在史学范畴内坚持客观理性,可在道德教化上,还是愿意使用这些著名事迹的,他在作为家训的《家范》一书中,照样引用《孟子》关于此类迫害故事的原文,以为孝悌之道垂

[48] 陈泳超《尧舜传说研究》,第242页,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

[49]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50] 青木正儿《支那文学艺术考》,第117页,弘文堂书房,1942年。

范。朱熹的道德教化书《小学》也引用过家人常欲杀舜的事迹^[51]。由此可见这些卓有影响的史学家和思想家,基于不同目的对这类传说抱持不同的态度,但无论如何,他们总要依从于经史典籍,而“舜子变型”这样的民间传闻,是不会被他们垂顾的。

这样的理念,非但约束了后世的史学,还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小说、戏曲这类广泛传播的通俗文艺,因为小说之类,向来有以“稗史”自任的传统。明清时期有四部涉及尧舜故事的上古史通俗小说,分别是钟惺编辑的《按鉴演义帝王御世盘古至唐虞传》、余象斗编集的《新刻按鉴通俗演义列国前编十二朝》、周游所集《新刻按鉴编纂开辟衍绎通俗志传》和吕安世辑《精订纲鉴廿一史通俗衍义》,它们都以“按鉴”“纲鉴”相标榜,《廿一史通俗衍义》的凡例开篇更说“是书悉遵纲鉴,半是纲鉴旧文”^[52],可知以《资治通鉴》为核心的主流历史观念对通俗文艺界的巨大影响力了。因此这些小说写到舜的家庭故事时,最多加些狐狸精救护舜逃出井埋之类的神异细节,大的情节框架,只能循规蹈矩地按照《孟子》和《史记》的记载,不敢有所发挥,所以一定是“史记型”而非“舜子变型”了。而存世的杂剧、传奇等主流戏曲作品中涉及尧舜事迹的,我们仅能看到吕天成的一部《齐东绝倒》,却是借题发挥的调侃讽世之作,并不关注舜孝迫害故事。

还有一点要补充的是关于那些道德教化类读物。本来,《孝子传》系列就是这类通俗读物,宋代以后,据日本学者德田进所著《孝子说话集の研究——二十四孝を为中心に》介绍,这类读物大致分为“全相二十四孝诗选”“日记故事”和“孝行录”三个系统,其中关于舜孝事迹的记录都差不多,笔者以传播久远的明代“温陵张瑞图校”本《日记故事大全》为例,其卷一“廿四孝”开篇第一例即是:

孝感动天

虞舜,瞽瞍之子,性至孝,父顽,母嚚,弟象傲。舜耕于历山,有象为之耕,鸟为之芸,其孝感如此。帝尧闻之,事以九男,妻以二女,遂以天下让焉。诗曰:

队队耕春象,纷纷芸草禽。嗣尧登宝位,孝感动天心。^[53]

该书卷二“孝行类”中又录舜孝事迹:

大孝登庸

虞舜母握登蚤丧,父瞽瞍再娶生象,咸御舜以不道。舜号泣于旻天。年二十,孝友闻四海。耕于历山,有象为之耕,鸟为之耘。帝闻其潜德,妻以娥皇女英二女,又使九男百官事舜与畎亩之中。三十征庸,授以天子位。舜为不顺于父母,如穷人

[51] 见司马光《家范》卷五、卷七。朱熹《小学》卷四。均为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52] 《古本小说集成》本。

[53] 长泽规矩也编《和刻本类书集成》,第三辑,第250页,汲古书院,1977年。

无所归。《孟子》称之为曰：“大孝终身慕父母。”^[54]

可见，它们以“孝感动天”和“象耕鸟耘”为核心，显然不是本文所说的“舜子变型”故事，甚至连叙事性都很微弱。德田进的著作分“中世篇”“近世篇”和“明治期”^[55]，搜集了大量中日韩三国的孝子类通俗读物，可以知道日本也跟中国一样，相当于宋元以来的时段内盛行着这些孝子类善书，但如前文介绍，“舜子变型”故事照样可以在日本继续传播。可在中国，“舜子变型”故事在这些通俗教化类书中完全绝迹了，甚至连宋代以后大量的考古实物中体现的舜孝故事，也都改换成上述“二十四孝”的叙事范畴了。这恐怕还得归因于上文所说的理学主流的巨大控制力。

其实，中国明清以来流传的记载有孝行故事的善书，远不止德田进所说的三类（因为他的书是以二十四孝为中心的，所以未及其余），有些善书里还可看到很长的白话舜孝故事，比如笔者所见早稻田大学图书馆藏《宣讲摘要》，题“光绪戊申春月经元书室重刻”，其开篇第一则即为“至孝格亲”，据说采集自《渡人舟》，以韵散相间的形式演述舜孝故事，说舜渔雷泽、陶河滨、耕历山，都被弟象调唆而遭到后娘毒打，后因有白象代耕的奇异，被尧征庸，妻以二女，再演焚廩、淘井故事，最后舜登帝位，父母、弟象等也都被感化。整个故事洋洋洒洒 7000 余字，比《舜子变》还要长出数倍，但仔细分析其情节，也不过是不断增加迫害与反迫害的情节罢了，其结构却完全是“史记型”而非“舜子变型”，至多加上象耕这一“二十四孝”系列的中心词而已。从这个立场上看，有学者认为舜孝故事“当可与孟姜、白蛇、梁祝及牛郎织女等四大传说齐轡相当”^[56]，笔者期期以为不可。

七 当代中国口传文艺中的“舜子变型”舜孝故事

值得关注的是，“舜子变型”故事虽然于五代以后就在通行文献中基本绝迹了，但这并不表明该故事在中国就不再流传。跳出通行文献之外，假如我们留意那些小范围流传的地方戏曲和说唱以及口传文学的话，就会发现这一类型的故事在某些地区至今还非常流行。为了叙述的方便，本文把这些资料通称为“口传文艺”，因为它们都需要口头演述，尽管我们得到的还是书面文本。

拙作《尧舜传说研究》中就曾经发现三个这一类型的口传文本，均流传于广西桂平

[54] 长泽规矩也编《和刻本类书集成》，第三辑，第 265 页。

[55] 德田进《孝子说话集の研究——二十四孝を为中心に——》。“中世篇”，“近世篇”，井上书房，1963 年；“明治期”，井上书房，1964 年。

[56] 谢明勋《舜子故事源流考论》，台湾《第五届唐代文化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第 340 页。

地区,即师公戏印本《唱舜儿》、采茶戏抄本《舜儿记》以及《广西桂平县民间故事集》中的《乞儿皇帝》,并以《乞儿皇帝》为核心对这一类型的当代流传形态做了一番分析。这些分析如今看来似乎尚可成立,只是当时搜集的范围太小。最近,笔者翻阅了“民间文学三套集成”和“中国戏曲志”“中国曲艺志”等大型丛书,为这一类型在当代口传文艺中找到更多的文本,除了《尧舜传说研究》已经公布的三种之外,另有七种,都来自于广西和福建(涉及台湾)两个地区,它们是:

- 1.《舜儿》(师公调 广西宾阳)^[57]
- 2.《后娘和舜儿》(广西横县)^[58]
- 3.《舜儿》(广西上林县 壮族、汉族)^[59]
- 4.《舜》(广西龙州县)^[60]
- 5.《舜的传说》(广西崇左县)^[61]
- 6.《舜哥的传说》(福建大田县)^[62]
- 7.《大舜耕田·坐天歌》(歌仔册 福建厦门)^[63]

我们先来看广西地区的文本,且以第一种为例介绍情节如下:

一、母逝娘来

父名姚古叟,生母蒋氏,有亲妹名雀娇,后娘是寡妇杨婆。

二、苦折舜儿

父亲出外谋生,后娘有象儿,折磨打骂舜和妹妹。

三、上树移梯

后娘命舜后园摘果,上树移梯,下布刺,仙翁派白鹤驮舜下来,舜献桃给后娘。

四、纵火烧舜

[57] 《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宾阳县歌谣卷(下)》,第305页。非公开出版物。

[58] 《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横县故事集》,第37页。非公开出版物。

[59] 黄寿才编《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上林县民间故事集·大龙洞的传说》,第80页。非公开出版物。

[60] 《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龙州县故事集(第一集)》,第30页。非公开出版物。

[61] 《崇左民间故事(第一集)》,第15页。非公开出版物。

[62] 《中国民间文学集成·福建卷·大田县分卷》,第78页。非公开出版物。

[63] 《俗文学丛刊》第362辑。此本为“厦门博文斋发行出版”,从挂在“中研院”汉籍全文数据库的页面 <http://hanji.sinica.edu.tw/?tdb=kua-a-chheh> 上王顺隆先生制作的闽南语俗曲唱本“歌仔册”全文数据库(The Texts Database of Folk Songs in Southern Min Dialect)中可以发现这一版本流传翻刻甚多,大略相同,本文不再列举。唯有台湾新竹竹林书局出版的《大舜出世歌·耕田歌》,比此版本长度增加不少,但细察可知,它主要只是添加了大量习俗细节,其余部分与博文斋全同,应当是从福建流传到台湾之后的衍化,从类型学角度而言,本文仍然将它们视为同一种文本。

焚廩,仙翁降雨并化成风将舜刮到山里,回家被杨婆打。

五、挖井下石

后娘说后园有埋藏金银,叫舜去挖,舜挖一横窿,上面土石抛下来,仙翁化麒麟载舜出。遇邻居大娘,赠银劝去扬州谋生。

六、历山耕耘

舜被刘公收留放牛,后去历山耕耘,仙翁化牛助耕,龙王降雨,神童仙女夜里助耕。获得丰收,去扬州卖米公道,大得人心。

七、众叛亲离

后娘带象出走,丢下妹妹由大娘收养。古叟在外生意不好还得病,回来领回妹妹,眼睛哭瞎,生计贫乏。妹妹扬州买米,遇到善待之人,疑是舜。

八、百里寻亲

妹妹带古叟千辛万苦来到扬州认舜,舜一见亲爹就相认,带父亲妹妹上历山过好日子,喊医生为父亲治疗眼疾。杨婆和象穷困潦倒,投奔历山,见舜大窘。舜痛骂不收留,杨婆赖着不走,象也好言跪求,舜只好收留了。

九、天诛地灭

杨婆装老实,做毒糍,但被狗吃了;贪舜金手镯,夜持刀来杀,正好象戴了舜的金手镯,被杨婆误杀。冤报仙翁,雷公历数其罪而劈杀之。尸体变成山蜞、蚊子和蚂蝗。

十、合家安乐

舜与父、妹妹过上幸福生活。

上引各段标题为原文所有,内容是笔者概括的。一个非常明显的现象是,上述其他各种广西文本,加上拙作《尧舜传说研究》原来搜集的三个广西文本,都与这个情节构成非常相似,甚至后娘的名字都叫“杨婆”(桂平)或“杨婆七”(上林),很可能都是受到师公戏和采茶戏的影响,所以本文可以合而论之。

在人物上,广西的口传文本除了常见的舜、父亲、后母和弟象之外,还多出一个舜的亲妹妹来,并且承担着较多的叙事功能,比如帮助舜逃避迫害,买米认舜等。这一人物其实在敦煌《舜子变》里就已经出现,不过她是后母所生,其唯一表现是在舜父落井下石时曾经有过劝阻行为而已,没有实质性的叙事功能。不仅如此,在横县故事里,她也成为了后娘迫害的对象,专门有一个情节是后娘叫她挑水,却让她用尖底桶,不给她歇担,老百姓可怜她,在沿途挖了很多坑可供歇担。更有意思的是,横县这篇还为舜妹设置了一个对立项叫“象女”,后娘曾经用开水浇舜妹,结果非但没烫伤,还变白变漂亮了,于是也去浇象女,却烫死了。这显然是舜与象对立关系的平行投射,是民间故事丰富情节的

常用办法。

从情节上说,迫害与反迫害仍然是故事的重点,也是可以不断增减的情节组合。在这些文本里,除了焚廩、淘井这两个必备情节之外,还有一个常见的情节是后园摘果,后娘埋刺,舜在神异援助下躲避了,后娘反而因各种原因而被刺(横县、上林、桂平)。这一情节尤其珍贵,此前除了敦煌《舜子变》里出现之外,中日两国现存的所有记录“舜子变型”的历史文献中,都没再出现过。即便在《舜子变》里,正好到这个情节关键处,A种斯4654《舜子变》残缺了,而B种伯2721《舜子至孝变文》开始接续时,已经跳过了摘果部分,因此我们看到敦煌文献中的这个情节单元是不完整的。也许广西的这些情节,正可当作该情节的传承参考。至于这些迫害故事中的神异援助者,更是充分发挥了当地神巫文化的特色,玉皇大帝、仙翁、鲁班、土地甚至推屎虫等都可以大肆发挥,很少是按照生活逻辑去解决的。

这些故事在情节上最大的一个变动是,当舜认父团圆之后,原本故事可以结束了,但又平添出一段后娘继续迫害的情节,最终是让后娘遭雷劈,以达成恶有恶报的目的。上林、桂平诸本更是说舜家庭团圆之后被尧王禅让帝位,后娘阴谋篡位而害死了自己和象。宾阳和横县在后娘被雷劈死后还不解恨,要让她变成“山蜞、蚊子和蚂蝗”这些讨厌的生物,使人在生活中总不能忘记其罪过,这与敦煌以来文献中基本都说舜原谅了后娘,感情色彩就完全不同了。

现在,让我们再来看一下福建的两个文本,通过情节比对,我们发现这两个文本故事情节几乎全同,连一些具体的迫害招数也都一样,而且提到的神异援助者也是太白金星,考虑到歌仔册的广泛流传,笔者猜测大田县的这个文本,很可能也受到歌仔册的影响,所以可以合而论之。相比于广西故事的分析,添加舜妹、有后园摘果的迫害情节、后娘遭雷劈等这些要素,在福建的文本里竟然也表现得非常充分,它们之间的不同,只是表现在福建地区文本中的神异援助人经常只靠太白金星一人,不像广西那么从神到虫无一不可。

尤其值得关注的是,所有这些民间口传文艺里的舜孝故事,似乎与尧的关系也越来越清淡:有的故事结尾根本不要舜得帝位,只是全家欢聚(宾阳);有的讲到舜做皇帝,但没说是尧禅让的(大田、横县),其中横县的更说是土司见舜良善,请他做了舜帝,完全地方化了;还有的连舜的妻子都变成了别人而非尧之二女(歌仔册),可见它们越来越摆脱史传的影响力,正逐渐向独立的家庭故事转变。

福建与广西文本的深度相似性,让笔者怀疑它们或许可以归属于同一系统,而从舜妹与后园摘果这两方面与《舜子变》相同来看,它们应该有比较古老的传承。至于后娘遭惩罚的一致性,则是它们与古代记载最明显的差别。那么,这些口传文艺形式到底有

多古老呢？歌仔册通行于清代末年，本歌册的结尾处有“伏羲至明崇祯止 共计四五六六年”的文字，也可证明出于清代。当然该型故事的实际情况可能要复杂得多，金文京在《敦煌本〈舜子至孝变文〉与广西壮族师公戏〈舜儿〉》一文中发现师公戏《舜儿》与敦煌本《舜子变》很相似，于是考证师公戏的历史，认为很多古老的剧目，是从唐代以来北方军队经常南下该地移屯而将北方故事遗留在当地的地方戏之中的^[64]。由于民间口传文艺严重缺少历史记录，所以这个问题目前也只能点到为止了。

八 “舜子变型”舜孝故事在日本本土 以及冲绳地区^[65]的口头流传

在日本，这一类型的故事非但有众多文献记录如前文所述，而且还有口头流传。关敬吾等所编《日本昔话大成》第11“资料篇”中将此类型命名为“220A 继子和井”，比附于 AT480 型，并进行了情节概括：

1. 继母让继子掘井
2. 邻居阿爷给继子钱，让他把钱混在泥土中送上去。
3. 继母看见钱很高兴，继子乘机挖掘横穴，在阿爷的帮助下逃生。
4. 继子逃出去后获得成功，归来报答邻居阿爷，继母得知非常后悔。^[66]

《日本昔话大成》中列于这一类型下的故事有 10 例，分别来自鹿儿岛(4)、广岛(2)、新潟(1)、山形县(2)、岩手县(1)，其故事类型是以山形县最上郡故事为标准概括的，虽然掘井逃生的故事情节与本文讨论的类型相同，但逃生之后到结尾就很不一样了。事实上，关敬吾概括的故事类型最核心的相似点只是掘井逃生（其中大多有掘井时得银钱的母题），但逃生之后就各有不同，有的直接结束，有的以继子获得成功结束，有的则有父母贫乏、负薪买米乃至父子相认、吸目复明的后段情节，最后一种显然与我们关心的类型很接近了，也有好几篇，其中以鹿儿岛奄美的一例最完整：

父亲不在家时，继母欲毒杀继子，未果。又叫继子掘井，掘出的井砂中有钱，继母拾钱的时候，继子逃走到山里，遇到正在种金萝卜的白发阿爷，一只乌鸦鸣叫，阿爷听懂它说此地种田会长出稻米来，就告诉了继子。继子开垦致富。其父回家，听说儿子死讯而目盲，用竹子做些物事，由继母出去变卖，正好卖给继子，继子多给她

[64] 见《庆应义塾大学言语文化研究所纪要》第 26 号，1994 年 12 月。

[65] 鉴于冲绳地区特殊的历史，本文在文化层面上将冲绳地区当作独立的单元，故后文将以“冲绳地区”与“日本本土”作为对等的文化地域指称。

[66] 关敬吾、野村纯一、大岛广志《日本昔话大成》第 11 卷“资料篇”，第 50 页，角川书店，1980 年。

资助。父亲前来行礼,子报名并抱父哭,父目复明,继母则咬舌而死。^[67]

关于 220A 型故事,《日本昔话大成》并没有涵括冲绳地区的民间口传作品。后出的《日本昔话通观》将此型故事命名为“继子掘井型”,除了《日本昔话大成》已有的基本被收录外,还增加了第 26 卷“冲绳卷”,搜集到了此型故事的另外 17 个例子,并将之分为 5 个亚类型,分别叫:“出世型”(8)、“脱出型”(4)、“离岛脱出型”(2)、“亡母援助型”(2)和“炭烧长者型”(1)。其中“出世型”尤其与本文讨论的“舜子变型”舜孝故事非常相似,兹举采自宫古郡伊良部村的为例:

父亲出门,继母憎恶继子,叫继子每日挖穴。生母化成白鸟梦中现身,指教儿子在继母不见时挖一横穴,二三日后要埋埋在穴里,横穴可以躲避灾难。儿子照着做,所以逃避了被掩埋的迫害。继母又设计要烧屋仓,生母又教儿子带上雨伞,继母放火时,他用伞飞降,逃避迫害后,降到一片水田。继子在白鸟的指示下在水田过上了富足的生活。父亲回来不见儿子,变成了瞎子。夫妇贫乏,到儿子店里买东西,儿子供给他们米。夫妇思量可能是自己的儿子,就在店里相认,父目复明,继母变成了山羊,父子二人饲养它。^[68]

对照前文归纳的“舜子变型”故事情节结构,可说是密合无间。《日本昔话通观》第 28 卷正是基于这些故事对“继子掘井”型故事做了如下的情节概括:

1. 继母命令继子掘井,继子在神异的指点下带着银钱下井,乘继母捡钱的时候挖掘横穴,继母抛下石头时在横穴里躲过迫害。
2. 继母叫继子修屋子,从下放火,继子在邻人的指点下预先带伞,飞降下来没被烧死。
3. 继子飞降到一片广野,遇到阿爷,教他开拓广野并获得成功。
4. 变成瞎子的父亲与继子相认并复明,父子过上了幸福生活。^[69]

被《日本昔话通观》命名为 182“继子掘井型”的故事类型,虽然也对应于 AT480 型,但明显与《日本昔话大成》的 220A 型“继子和井”所概括的故事基于大有差别,反与本文概括的“舜子变型”情节结构非常近似,只多列出了一个焚廩的情节单元。而焚廩之事,原本就广为流传,况且继母迫害舜的情节,还可以大量增加,常见的有下毒、摘果刺足

[67] 关敬吾《日本昔话大成》第 5 册,第 287—288 页,角川书店,1981 年。此故事同时被《日本昔话通观》第 25 卷第 270—271 页转录,情节相似,作为主人公的继子名字叫 しゅん。见稻田浩二、小泽俊夫《日本昔话通观》第 25 卷“鹿儿岛”,株式会社同朋社,1980 年。

[68] 稻田浩二、小泽俊夫《日本昔话通观》第 26 卷“冲绳”,第 234 页,株式会社同朋社,1983 年。

[69] 稻田浩二、小泽俊夫《日本昔话通观》第 28 卷“故事类型引得”,第 314 页,株式会社同朋社,1988 年。

等,这个都是同类叠加,不具备结构意义。但在冲绳的这批故事里,一个特出的现象是,既然命名为“继子掘井型”,显然掘井是最多存在的情节单元,但假如出现焚廪情节的话,它一定被安排在掩井故事之后,并靠伞等工具的飞行离家来到另外的地方,以此作为转折点,改变主人公命运,接续下面的故事情节。这与中国同类故事多以淘井作为情节转折点不同,所以将焚廪列为故事基本结构,也有它自身的道理。

在日本本土和冲绳地区的这些“继子掘井型”故事里,当然也有很多细节和母题上的变化,比如迫害次数有多有少,方式也还有下毒等几种;逃避迫害的方式虽然都差不多,但援助人的出现就很多样化,有邻家阿爷、邻家阿婆、生母托梦、神或者没有援助人;逃离家庭后过上富足生活的方式也不一样,有说开荒、有说得到了一个店、有娶上了妻子的;指点成功方式的援助者也有很多差别,甚至还有禽兽出来指点和帮助的。大林太良根据前引奄美故事中,在阿爷听懂鸟鸣示意继子在某地开荒种田之后,还出现一段“鹭鸟衔来稻穗丢落下来,主人公しゅん将之播种,获得丰收因而致富”的情节,推断可能和《法苑珠林》记录的刘向《孝子传》中所谓的“舜父夜卧,梦见一凤凰,自名为鸡,口衔米以哺己”有关^[70]。笔者以为这个推断有点想象过度了,虽然都是鸟衔来稻种,但接受者一是继子,一是父亲,其间情节和意义上的差别很大。如果一定要说相似,笔者以为或许与《舜子变》里的“天知至孝,自有群猪与鬻耕地开垄,百鸟衔子抛田,天雨浇灌”相似度还更大些。

最关键的是,日本学者大多认为,这些故事的主人公的名字多被叫作しゅん、しゃいん、すん,或者“泰信”“太春”,显然是“舜”和“大舜”的音转^[71]。所以这个“继子掘井型”故事,可以肯定是舜孝故事的口头传播和演变。当然,如前文所述,“舜子变型”故事在日本大约从唐代开始就有文献流传,之后绵延传播不绝,所以这些故事到底是日本本土的流传变异、还是后来又受到到过中国故事的影响呢?这是一个很难解答的问题。伊藤清司在《昔话传说の谱系》中介绍阿波根初枝的调查报告,说冲绳地区由于历史上曾经长期附属于中国政府,所以当地流传着很多被叫作“唐话”的中国传说故事,比如关于孔子、孟子、秦始皇以及二十四孝的故事等^[72]。这提醒我们,上述“继子掘井型”故事在数量上和情节一致性上看,都相对集中于冲绳以及日本本土靠近冲绳较近的鹿儿岛一带,是否表明这一故事有可能后来又受到中国大陆故事的影响呢?尤其是故事的结尾,从前文中我们已经知道,敦煌前后留下来的文献,结尾都是一家和睦,没有处罚后娘的。而中国现存的口头流传却大多是对后娘进行惩罚的,几无例外。据此,本文假定

[70] 转引自伊藤清司《昔话传说の谱系》,第298页,第一书房,1991年。

[71] 参见伊藤清司《昔话传说の谱系》,第301页。

[72] 同上书,第286页。

“舜子变型”故事的惩罚型结尾是从前期和睦型结尾衍化而来的后期形态。反观日本本土和冲绳地区流传的“舜子变型”，明确说到后娘最后结局的有 10 例，其中只有 1 例即采自岛尻郡南风原町宫城的是说继子宽恕继母共度好日子，其他 9 例都以咬舌死、被马踏死、倒毙路边、变为山羊、瞎眼等方式让她得到惩罚。从这点上看，似乎也可能受到中国后期故事的影响，至少冲绳地区附近的口头传播，这种可能性较大。

虽然有这么多相似之处，但是日本本土和冲绳地区的这类“继子掘井型”故事有一点非常明确，它已经由历史人物传说转变成独立的家庭故事，那些音转的姓名，更是去掉了汉语语境下“舜”的文化含义，由专名变成了通名，与历史人物舜没有关系，至于尧或者尧之二女，更完全不见了踪影。所以，它比较容易跟其他一些故事类型嫁接串联，形成新的故事亚类型，像《日本昔话通观》里列举的“炭烧长者型”，就是“继子掘井型”和“炭烧长者型”两个类型串联而成的。同时，它还可以较为自由地带本土的特色，比如被《日本昔话通观》归为“离岛脱出型”的一个采自冲绳石垣市大浜的故事，就说主人公太春在经历了掘井、焚廩的迫害之后，借助伞飞降到南边小岛，雀衔穗来做种子，太春耕种后过上了好日子，但他非常思念故乡，就在菊叶上写上“太春”字样放在海里漂流。菊叶被人拾到送给父亲，父亲拜托鹰会见了太春。太春带着芋、粟回乡，人人欢乐幸福。从此之后，这一地区就有九月九日供芋和菊酒，并在酒杯中浮上菊叶表示祝贺的习俗，而九月的鹰都飞向南岛，也是由此典故而来的^[73]。民间故事这样的地方化演绎，是常见且变化多样的，此不赘述。

九 结论

“舜子变型”舜孝故事作为一个故事类型，是与“史记型”舜孝故事相区别的一个新生形态，它不再以讲述舜的政治履历为目标，而将重心放置在以德报怨的家庭伦理上，是一个典型的后母型的故事，带有强烈的民间色彩。这一类型至迟在东汉年间已经可以看到文字记录，在魏晋南北朝直至唐五代，借助于《孝子传》之类道德教化读本以及像变文这样的通俗文艺，它在社会上流行非常广泛，以至于很多墓葬中都可以发现这一类型故事的图像和文字。但是五代以后，随着道德教化类书籍转到以“二十四孝”为主的另外一个舜孝叙事系列，尤其是随着理性主义历史观的发达、尧舜被定格为真实的古代帝王和道德楷模之后，关于舜孝的各类叙事都逐渐为“史记型”所覆盖，连通行的通俗文艺也不例外，一度丰富而活跃的“舜子变型”故事，竟然看不到任何踪迹。但是在民间，

[73] 稻田浩二、小泽俊夫《日本昔话通观》第 26 卷“冲绳”，第 236 页。

这一故事类型却一直在流传着,从本文列举的广西和福建两地搜集到的口传文艺情况来看,它们非但在情节结构上完全一致,甚至在后园摘果这样的情节单元上,也有着非常古老的渊源(焚廪、淘井因为“史记型”舜孝故事也有,所以不足以说明问题),将它们看作古代传说故事的活化石,恐怕一点也不为过。这就再次回应了笔者强调在民间文学史的书写过程中,必须严格区分“记录史”和“生命史”两个不同的概念^[74]:“舜子变型”故事如果不是敦煌文献的发现,我们根本不知道东汉到五代之间曾经活跃着这样一个故事类型;如果没有各地方口传文艺越来越多的公布,我们或许还以为这一类型故事在五代之后就绝迹了呢。所以,民间文学史永远只能在“记录史”上具有某种自足的体态,至于透过“记录史”去探讨“生命史”,就会有很多陷阱,需要根据情况谨慎对待。

这一故事类型在日本也有着源远流长的记载和传播,从两本古老的汉文《孝子传》开始,日本古代文献对于这一类型不绝于书,它们似乎主要传承的是敦煌伯 2621《孝子传》“原卷”,即散文体的《孝子传》文本系列。在中国的中古以前《孝子传》尽皆失传的情况下,这些传世文献就显得尤其珍贵了。不光如此,在日本流传的这些记载,非但从道德课本到通俗小说乃至谣曲绘卷等都有表现,而且还显示出这一类型故事有向正史混杂的倾向,这在中国宋元以后的各类文献中,是难以想象的。同样,日本本土以及冲绳地区的口传文艺中也可以找出很多这一类型故事,由于情节的相似尤其是主人公名字的音转,它们应该是源自于舜孝故事。它们在日本本州岛也有流传,或许可以被看作是唐代以来就在日本流传的“舜子变型”故事的自然承续和演变,但更明显的是,这些故事主要集中在冲绳地区以及日本靠近冲绳的鹿儿岛地区。鉴于冲绳地区特殊的历史渊源以及该地区“唐话”的盛行,它们更可能后来又受到中国本土演化后的该型故事的影响,这一观点是从后娘受罚结尾在冲绳地区以及日本本土民间故事中占普遍优势的情形中推测的。

该型故事的传播,有一个地域性特点非常引人注目:五代之前它似乎无处不在,所以远在西北的敦煌和远在东瀛的日本都有很多流传。而从现在的流布范围来看,它在中国仅集中于广西和福建(包括台湾),其他地区虽然也有很多尧舜传说故事,但都不符合这一类型。相对于中国文化的传统核心区域来说,日本本土以及冲绳地区和福建、广西一样,是远离中心的周缘边区,因此它们可以较少受到宋元以来中国主流文化的压制,继续传承着这一古老的传说故事。这再次证明了“礼失而求诸野”是一种常见的文化传播现象。不过,这样的边缘传承,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化石,而是有其生命力的,它们越来越摆脱舜孝故事本身负载的深重的历史性和道德感,在福建和广西,可以明确感知

[74] 陈泳超《民间故事的记录史和生命史》,《中国社会科学院院报》,2008年7月31日。

这些故事跟尧和尧之二女已经很少关联了,而在冲绳地区以及日本本土,则彻底转变成独立的家庭故事,种种“舜”的音转只是一种唤醒记忆的历史“遗留物”,不再具备专名的特性,变得跟阿大、阿二也差不多了。至于它们的结尾,各地流传大多选择惩罚后娘而非原先的宽恕,可以见出民众感情的时代变化。

(陈泳超:北京大学中文系,100084,北京)

erature and arts do not match with the socialist ideology. How can we explain the operational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folk culture and the social politics? How can we defin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uthor and workers and peasants who participate the movements for composing the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together? What are the general principles to reform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with the socialist culture? What are the influences that the above mentioned theories have on the development of Party-lead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and the academic construction of Folkloristics? Those are important questions which need to be answered. Soviet literature theorists have some answers to the Party-lead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new socialist culture after discussions in October Revolution, the construction of literary theories between 1930s and 1940s, major issues in the research of Soviet folk literature in the 1950s. Before Soviet theories were spread to China, there were two issues worthy noting in terms of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First is to simplify it and make it politically combined with Marxist social developmental theory and art theory, which is part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ocialist society. Second is to turn the rebelling theme in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works into the stylistic and chronological research, which is the starting point of Study of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Since 1950s, the two issues have been very obvious in the Soviet works and textbooks imported to China. At that time, China set up Party-lead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the new socialist culture and Study of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in the higher education at the same time. In other words, it is the construction of politics, society, culture and education at the same pace in a new country.

Keywords: Party-oriented theory about folk literature and arts; learnt from Soviet Union; New Socialist Culture; Folkloristics; Zhong Jingwen

The Spread and Variation of the “Shunzi Bian Type” Stories in China and Japan

Chen Yongchao

Abstract: The stories of Shun’s filial piety, which have run a long history in China, could be roughly divided into “Shih Chi type” and “Shunzi Bian type” morphologically. This paper focus on analyzing the ins and outs of the “Shunzi Bian type”. From existing documents, stories of this type could have been appeared no later than the Eastern Han Dynasty. After that, a complete framework could be observed in the Six Dy-

nasties, whose fullest display was “Shunzi Bian” in Dunhuang. After the Five Dynasties, stories of this type had vanished in the handed-down documents, including popular literature and arts. However, the actual life of those stories had not ended, which could be proved by the lower-class literature and oral texts in southern marginal areas like Guangxi, Fujian and Taiwan. At the same time, some common variations took place in those stories, and the most obvious one was that the endings changed from “turning the evil to good” to “punishing the wicked man”. Having spread to Japan very early, such stories had been fully displayed especially in two of the early Chinese documents *Biography of the Filial Son* which had been lost in China. From then on, they continued to appear in various Japanese documents, whereas in China the stories had disappeared in the mainstream documents. In modern Japanese oral texts, we could see many stories of this type as well, and they especially centered on Okinawa where the cultures had been deeply influenced by China. The case was very similar to the successions and variations of such stories in China’s South-East coastal areas, in which a new round of communication and influence may exist.

Keywords: The stories of Shun’s filial piety; The variant of Shunzi; Documents; Oral; China and Japan; Spread; Variations.

Textual Research on “寤言不寐，願言則嚏” from the Folklore Analysis

Yang He

Abstract: People have different explanation of the sentence “寤言不寐，願言則嚏” in the poem. This paper studied its hermeneutic history. This paper researched the variant characters of “嚏” firstly: It was “𪔐” in *Mao Poem*, “嚏” in *Han Poem*, “嚏” in Zheng Xuan’s annotation, “寘” in Wang Su’s annotation, “𪔐” in Cui Lingen’s annotation, “𪔐” in Lu Deming’s book *Interpretation for the Classics*. This paper think the words above, “𪔐” “嚏” “寘” were erroneous words because of the similar of their figure. Secondly, this paper compared the interpretation of Mao Heng, Xu Shen, Zheng Xuan, Wang Su, Cui Lingen, Zhu Xi, Wen Yiduo, shows that the discredit problem was caused by the different understanding to the folk culture word “嚏”. “嚏” reserved two meaning in Chinese culture, one was the name of diseases, the other was folk legacy of divination by sneezing. This paper combed the folk culture meaning of the character “嚏”. Zheng Xuan’s explanation is the most appropriate, he is the first one who found